

附件 1:

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配电房及中心配电房防洪迁改项目设计服务项目询价采购报价单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及服务内容
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配电房及中心配电房防洪迁改项目设计服务项目	(一) 建设地点: 南宁市大学西路 189 号, 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 (二) 建设规模: 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配电房位于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负一层, 是相思湖校区一期建设的四个二级配电房之一, 编号为 1#变电所, 面积 134.5m², 标高约 73.4m; 中心配电房位于教学大楼 A 栋架空层, 面积约 190m², 标高约 73.0m。 由于地势低洼, 该两座配电房 2024、2025、2026 年连续三年出现内涝险情, 对该片区的用电安全造成了极大威胁。同时该两座配电房长期满负荷运行, 供电压力突出。为系统性解决上述问题, 拟实施配电房防洪迁改工程, 本次采购专业设计单位提供从方案论证到施工图落地的全流程设计服务。 (三) 采购内容: 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配电房及中心配电房防洪迁改项目设计服务。 (四) 上限控制价: 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拾肆万伍仟元整, (小写)¥145000.00 元。 (包括: 方案论证+施工图设计费; 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 (五) 服务周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至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六) 编制周期: 1. 方案论证阶段: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日历天内, 提交完整方案论证报告并配合完成评审。 2. 施工图设计阶段: 最优方案审定后 20 日历天内, 提交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

	（七）成果要求： 1. 方案论证阶段：《相思湖校区院部办公楼配电房及中心配电房防洪迁改方案论证报告》纸质版 4 份、可编辑电子版 1 份；附件含各方案平面布置图、剖面图、投资估算表、比选分析矩阵表。 2. 施工图设计阶段：全套施工图纸纸质版 6 份、电子版 1 份（含 CAD 源文件+PDF 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纸质版 6 份、电子版 1 份（含可编辑计价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3. 设计成果和设计深度满足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规划，行业现行规范、规程及标准等要求；满足审查单位、消防、住建、规划等主管部门及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宁供电局（下称“南宁供电局”）的相关规定，并通过评审、验收。 4. 由成交供应商协助办理审查手续；审查过程中需委托开展的相关评审、技术审查等服务，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必须根据审查单位、相关主管部门、南宁市供电局及业主的意见对设计成果做修改补充，修改补充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审查通过前，因国家及地方有关政策、行业规范及标准变化引起的修改，修改补充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八）其他要求： 1. 由成交供应商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及调研工作，完成相关基础资料收集。2. 由成交供应商配合办理审查手续，所涉及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3. 成交供应商必须施工图审查机构及业主的意见对编制成果做修改补充，修改补充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4. 服务周期内，因国家及地方有关政策、行业规范及标准变化引起的修改，修改补充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九）款项支付方式： 1. 方案论证报告通过采购人评审后，且全套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文件提交并经施工图审查、自治区财评中心评审及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支付项目合同总价的 60%； 2. 项目规划、供电、消防、住建等所有验收合格后，完成项目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	---

	(十)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 (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成本、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专家评审费、开办费、税金及场地费、利润等所有费用)。 (十一) 责任与义务: 1.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 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相应成果的, 从应完成日期的次日起计算, 超过 5 日历天, 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因业主原因, 成交供应商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的, 编制周期顺延, 不增加费用。 2.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 逾期提交相应成果的, 视为违约, 成交供应商每日按成交金额的千分之二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成交金额的百分之五。 3.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成果文件经反复修改仍无法满足业主要求的, 业主有权解除合同, 已完成的成果归业主所有。
设计服务费: 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备注: 1. 报价人对服务内容已经完全知晓, 本次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成本、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专家评审费、开办费、税金及场地费、利润等所有费用。 2. 本次报价为包干报价, 期间不做任何价格调整。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名称 (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日期: